

美国大企业
与近代中国的国际化

*American **Big Business**
and
Modern **China's**
Internationalization*

吴翎君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美国大企业 与近代中国的国际化



*American **Big Business**
and
Modern **China's**
Internationalization*

吴翎君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大企业与近代中国的国际化/吴翎君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1

(近世中国)

ISBN 978 - 7 - 5097 - 5388 - 0

I. ①美… II. ①吴… III. ①对华投资 - 研究 - 美国 -
近代 IV. ①F832. 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93062 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由联经出版事业公司授权出版, 原著作名
《美國大企業與近代中國的國際化》

· 近世中国 ·

美国大企业与近代中国的国际化

著 者 / 吴翎君

出版人 / 谢寿光

出版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近代史编辑室 (010) 59367256

电子信箱 / jxd@ssap.cn

项目统筹 / 徐思彦 杨 群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责任编辑 / 徐碧姍

责任校对 / 赵贝培

责任印制 / 岳 阳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20

版 次 /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5388 - 0

著作权合同 / 图字 01 - 2013 - 1780 号

登 记 号

定 价 / 59.00 元

印 张 / 17.4

字 数 / 304 千字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简体字版自序

《美国大企业与近代中国的国际化》是我的第五本学术专书，却是第一本以简体字版问世的著作。我很高兴也盼望有更多的中文读者能阅读到拙著，特别是在中国已经崛起的时刻，回顾本书所探讨的历史命题也具有中国迈向国际化的现实关怀。从这段中美交往的历史，或许也可以帮助我们在认识过去的基础上，找到中美共同利益的基础，从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发展上共同谱写未来和谐关系的历史借鉴。

1993年为了搜集博士论文资料，我第一次踏上中国大陆，当时两岸民间交流甫启动不久，业师张玉法教授担心我一人前往的安危，特去电南京大学的茅家琦教授和复旦大学的汪熙教授找来青壮学者关照我。我从硕士班即已拜读茅家琦教授的太平天国史、对外关系史和汪熙教授的中美关系史相关著作，能一睹两位学者的风采，心中欣喜不已。茅教授虽长得精瘦，但却是神采奕奕，温和而敦厚。汪教授则是有几分留美学人的洋派潇洒，汪教授当时正带领复旦一批年轻学者开创中美关系史的研究，这批年轻学者于今已卓然有成。茅教授和汪教授对研究工作的孜孜不倦精神和那种老辈读书人保有的壮心与朴实，迄今仍令我印象深刻。

这些年因着两岸交流的频繁，在大陆得以结识不少优秀的学者和朋友，在我每次赴北京、南京和上海查阅资料的过程中，予我热

心的协助。书末的谢辞中已提到这些朋友的名字，就不再重复了。

2012年拙著于台北联经公司出版不久，获得了“国科会”^①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心的奖助，在此要感谢国科会审查委员的鼓励和肯定。感谢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将拙著收录于“近世中国”系列丛书，更要感谢徐思彦编审在出版工作上的协助。感谢联经出版公司同意授权简体字版的发行。北京社科院近史所的侯中军居中联系，和助理台大历史所硕士生洪才登协助简体字版的格式校正问题，在此一并致谢。

本书探讨的时间从清朝末年迄于1920年代，也正是我从硕士论文《晚清中国朝野对美国的认识》（1987）、博士论文《美国与中国政治——以南北分裂政局为中心的探讨（1917～1928）》（1995）和2011年出版的《美孚石油公司在中国（1870～1933）》专书，始终关心的时代范围。回顾自己二十余年来在中美关系史的求索历程，始终不改其志。回首所来径，万里暮云平，我时时以“莫忘初心”儆醒自己。目前我的研究转向1930～1940年代的中美经济和外交关系，打算作为本书的续篇。希望在基础工作的奠基下，持续探讨近代中国与世界的关联，盼望这方面的初步成果在不久的将来能与读者见面。

吴翎君谨志于2013年7月

① 引号为简体字版编辑所加。此类情况下同，恕不一一注明。

目 录

CONTENTS

简体字版自序·····	001
-------------	-----

绪 论·····	001
----------	-----

第一章 条约制度与清末美国在华商务的开展·····	021
---------------------------	-----

一 前言·····	021
-----------	-----

二 美国在华领事制度的专业化·····	025
---------------------	-----

（一）“有领事方准通商”与“领事不得兼任商人”的 争论·····	025
-------------------------------------	-----

（二）领事身份之调查与具体规范·····	033
----------------------	-----

三 美商韦特摩耳设置纺织公司与机器进口案例·····	038
----------------------------	-----

（一）韦特摩耳案·····	038
---------------	-----

（二）机器进口案·····	048
---------------	-----

四 小结·····	052
-----------	-----

第二章 中美商务关系的里程碑	
----------------	--

——清末中美商约·····	056
---------------	-----

一 前言·····	056
-----------	-----

二 美国对修订商约的期待·····	058
三 面向世界——条约内容的分析与考察·····	069
(一) 裁厘加税·····	071
(二) 口岸开放和航行通商等权利·····	073
(三) 矿务开采与铁路修筑·····	076
(四) 商标、版权和专利·····	078
(五) 整顿金融和改革律法·····	081
四 小结·····	083

第三章 跨国大企业的实业投资案

——美孚石油公司与陕北延长矿区·····	088
一 前言·····	088
二 《中美合办煤油矿合同》的缘起与签订·····	089
三 舆论反应·····	094
四 日本的抗议·····	102
五 探勘矿区与中美合资公司之谈判·····	104
六 小结·····	112

第四章 国际大财团投资案

——广益投资公司与 1500 英里铁路计划·····	115
一 前言·····	115
二 从华美合兴公司到广益公司的始末·····	118
(一) 清末民初美国对中国的铁路投资·····	118
(二) 广益公司的成立·····	121
三 1500 英里铁路计划·····	125
四 利益各国群起反对·····	130
五 外一章——“统一中国铁路说”·····	137
六 小结·····	141

第五章 人道主义工程投资案

——美国参与导淮和整治大运河·····	144
一 前言·····	144
二 美国红十字会参与阶段·····	147
三 广益公司与裕中公司参与阶段·····	151
四 中美工程师的合作与交锋·····	162
五 小结·····	171

第六章 从水线到无线电

——民初美国合众电信公司投资案·····	174
一 前言·····	174
二 中国实业市场的新橱窗——无线电讯事业·····	177
(一) 英日等国捷足先登·····	180
(二) 《中美无线电合同》的签订·····	184
三 中美电信纷争的国际化·····	187
四 附约签订与朝野回应·····	192
五 履约变数与美日僵局·····	198
六 小结·····	204

第七章 技术团队投资案

——美国工程顾问公司与黄河铁桥投标案·····	208
一 前言·····	208
二 黄河铁桥案的由来·····	209
三 美国工程顾问公司的抗争·····	215
四 中、比、美三方交涉与回应·····	221
五 美国在华工程技术团队的形成·····	226
六 小结·····	231

第八章 未完成的蓝图

——孙中山“南方大港”与美国雷比特公司

投资案·····	234
一 前言·····	234
二 广州政府与雷比特公司的合约·····	235
三 美国的承认政策与立场·····	239
四 派系内战中实业建设的难局·····	243
五 小结·····	251
结 论·····	255
一 领事制度、中美商约与清末中美商务关系·····	255
二 巴拿马运河、一次世界大战与中国市场的国际接轨·····	261
三 中国实业投资问题中的内外因素·····	264
四 中美技术合作与近代中国的国际化·····	268
附 录·····	274
1-1 上海口岸领事身份调查表（1876~1880）·····	274
1-2 广州口岸领事身份调查表（1875~1880）·····	275
2-1 中美直接往来贸易统计表（1864~1903）·····	275
2-2 中国口岸英美船只载运吨数出入统计表（1864~ 1903）·····	276
2-3 旅华各国人员与行号统计表（1872~1928）·····	278
2-4 1903年《中美续议通商行船条约》·····	280
3-1 中美合办煤油矿合同·····	289
4-1 美商裕中公司承造铁路合同及其附件·····	290
4-2 美商裕中公司承造铁路合同之增订加详及 申明附件·····	295

7-1 京汉铁路营收状况统计 (1915 ~ 1919)	297
8-1 改良广州市河岸及港口内之委办证书	298

图表目录

表 1-1 1861 年美国驻上海领事与驻欧洲贸易口岸 领事薪水比较	031
表 1-2 1867 年美国驻中国各口岸领事馆人员年薪和 经费开支情况	032
图 2-1 中美直接往来贸易对照 (1864 ~ 1903)	059
图 2-2 中国口岸英美船只载运吨数出入统计 (1864 ~ 1903)	060
表 4-1 各国在中国铁路各段之利益相关情况	131
表 7-1 美国工程顾问公司的投标状况	215
征引资料	303
中英对照表	324
谢 辞	329
索 引	331

绪 论

1784 年美国商船“中国皇后”号满载大批人参与皮料等货物抵中国广州黄埔，这是美国独立建国（1783）后首次和中国直接贸易的开始，写下中美关系史上重要的一页。而早在美国尚为英国殖民地的时代，中国的茶叶已由英国东印度公司输入美洲，归航时采办美洲土产运销中国。所以中美关系的真正肇始虽在独立运动以后，然而在未独立以前，中国和英国在北美殖民地间的贸易，早已行之有年。独立后的美国在中国市场的贸易活动和以国家力量为后盾的起步，虽晚于英国等主要欧洲国家，其对华贸易的数量在 19 世纪末以前在美国对外整体贸易量中并不重要，但中国广大的土地和众多的人口，始终带给美国人一种美好的想象空间，让美国商人远渡太平洋而来^①。

美国在中国市场的贸易从早期以鸦片贸易为大宗，到 19 世纪中期以后以棉布、煤油、烟草和各式异国风味的商品交易为主流。这种商品交易的形态到 19 世纪的后半期逐渐有新形态的产生，除

① Thomas J. McCormick, *China Market, America's Quest for Informal Empire, 1893 - 1901* (Chicago: Elephant Paperbacks, Ivan R. Dee, Publisher, 1967), pp. 77 - 103.

了进出口贸易外，美国商人对中国市场有进一步投资，例如棉纱厂、碾米厂等各式机器厂的经营和航运事业等，尤其是伴随着中国条约权利的演变和通商口岸的开放，来华商人逐渐增加。1890年代以后，由于通商贸易的快速增加，一个以促进美国在华利益的商业团体——美国在华利益委员会也因此诞生，后来有1898年美国亚洲协会上海分会的成立。他们同时也出版一份以报道美国商人在亚洲地区的商业活动讯息为主的刊物，而中国商情的讨论往往占了重要的版面^①。

19、20世纪之交，美国商人在中国市场的商业管理和组织形态，出现较大的变化。伴随着老式洋行和中国买办制度的消退，在美国总公司指挥下，逐渐建立起销售网及专属经理人，形成早期的跨国企业，而这些粗具跨国企业形态的公司对中国市场的投资，也从早期公司本身产品的销售，延伸到对中国市场的进一步开发与投资，像美孚公司即是一典型个案。19世纪末以后美孚公司对中国市场的投资，除了本身起家的油产品贸易外，还陆续投资于中国内河轮船航行、公路建造和探勘油矿等。其次，有别于进出口贸易的经营，美国工矿企业界在此一世纪之交，对中国实业建设，有进一步的投资兴趣。例如修筑铁路、开矿、架设电报线以及修浚港口的工程投资等。这些实业投资，多肇始于清末，而于第一次世界大战

① 《美国亚洲协会杂志》（*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siatic Association*）于1898年创刊，1946年停刊。哈佛大学收藏全套。据笔者逐一整理，该刊的主要历史演变如下：1898年7月25日创刊，开本为B5。1917年3月改版A4大小，封面为*Asia: American Asiatic Association*，1919年12月，封面改为*Asia: The American Magazine of Orient*。在1919年11月，编辑部有说明美国亚洲协会正式退出此一刊物的管理和运作，其编务方向更加独立，不受协会掌控。改版后的该刊，报道内容虽包括远东和中东消息，但中国议题始终占有最多的篇幅，改版后此一刊物主要为对中国风俗习惯文化、美国人的中国印象及中国政治事务的观察；原作为美国商人在华商务信息传播、发声及意见反映的功能，以及美国在华商业利益的意义不再明显。1942年11月该刊改名为*Asia and the Americas*，封面上大字为“Asia”，小字加上“and the Americas”。抗日战争时期该刊对战时美国远东政策、国际关系、国民政府的战时动员和国共关系等讯息亦相当留意。宋美龄、林语堂曾在该刊发表文章，向国际宣传国民政府抗战的决心。

前后有更大的投资热潮。

事实上，美国的 1880 年代到 1920 年代，通常被冠以“镀金年代”（The Gilded Age），时值美国第二次工业革命后，一些企业家大量投资工矿铁路事业，他们操纵金融和证券市场，并以游说政府的手段，在美国国内和海外建立企业王国，因此被赋予略带负面意义的称号——“敛财大亨”（Robber Barons）。这些著名的大亨包括铁路大亨斯坦福（Leland Stanford）、范德比尔特（Cornelius Vanderbilt），钢铁大王卡内基（Andrew Carnegie），石油大王洛克菲勒（John D. Rockefeller），金融大亨摩根（J. P. Morgan）等^①。这些大企业所建立的事业王国遍及全球，中国市场当然不是它们最大的利润所在，但它们的确促进美国在华投资的内容，一方面将中国市场的投资吸纳到美国经济和世界市场的轨道；另一方面，它们也从工业技术的移转和输入，参与了中国的早期工业化和技术革新，使中国主动或被动地与欧洲工业革命发生后的科技文明接轨。例如，世纪之交全球技术界的盛事——无线电报发明不久，美国合众电信公司即跨海到中国投资无线电事业。再如，1913 年，美国初步完成巴拿马运河的艰巨工程之后，在美国大企业支持下，一批巴拿马运河的工程技术团队即赶赴中国参与疏导大运河和淮河的水患工程。

1914 年 8 月两件世纪大事，对美国的海外投资发生革命性的影响，同时对中国市场而言，中国亦通过美国加速了与国际市场的接轨。一是 8 月 15 日，美国开凿的巴拿马运河正式通航，缩短了大西洋和太平洋的距离，使得如何打开远东市场的重要性成为迫切

① 在打造事业王国的版图之际，事实上这些大企业对于慈善工作和建立各种社会服务的基金会亦不遗余力，其与美国清教徒宗教精神结合起来，成为美国企业界从事慈善工作的优良传统。如统称之为“敛财大亨”确有失公允。但这一称号显现了 19 世纪末一些人士对于这些大企业操纵和垄断市场，快速累积财富的不满。Walter LaFeber,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American Foreign Relations*, Vol. II, *The American Search for Opportunity, 1865 - 1913*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ch. 2, “the Second Industrial Revolution at Home and Abroad,” pp. 21 - 44.

命题。二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八月炮声”（Guns of August）轰隆于德、奥匈等同盟国和英、法、俄等协约国之间，欧洲主要国家都卷入了这场战争。美国最初因未参加大战，资本家酝酿成立广益投资公司借机拓展美国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而中国市场正是他们有意移转部分欧洲资金进入的地区之一。为了促进大战时期对华贸易，1915年6月19日，除了原本的美国亚洲协会的组织外，美国在华商人更进一步于上海成立美国中国商会，这个商会组织虽是民间性质，成立大会却由上海总领事 Thomas Sammons 所号召，创始委员有大来公司、美孚石油、胜家缝纫公司、美国钢铁公司等大企业老板；名誉委员则有美国驻京公使和使馆代办、美国上海领事馆总领事和美国资深副领事（Senior Vice-Consul），可见美国在华企业和美国政府间的密切关联^①。而1915年美国中国商会在上海的成立，也创下美国商人在本土之外成立第三个协会的纪录^②。

上述从19世纪到1920年代美国在中国的投资活动情形，为本书主要关怀所在，而尤着重民国初年实业投资的个案。由于作者长期以来对于外交史的兴趣，所切入的焦点为“企业、政府与外交”的互动关系。如果我们留意美国在民国初年所参与的中国政府的大

① 美国中国商会标榜为一非营利、非党派色彩的组织，主张自由贸易、市场开放、私有企业和信息自由交流等原则，驻在中国的美商人会费为年金50美元，而为扩大影响和经费需求，该组织亦招收非驻地会员（non-resident member），年金20美元。1915年6月19日为筹备性质的临时委员会。首次执行委员会议年会于1916年8月18日召开，据会员名册共有公司会员31位和个人会员28位。1918年4月第二次执行委员会议年会，会员数增加，共有公司会员38位、个人会员28位、非驻地会员5位。会议记录：*First Annual Report of the Proceedings of the Executive Committee of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for the Year Ending, Aug. 18, 1916.* pp. 1-2; 52-57（台北：成文出版社，1971）。*Second Annual Report of the Proceedings of the Executive Committee of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for the Year Ending, April, 1918.* pp. 114-120（中研院台湾史研究所南洋资料）。该资料第二年名册录，打印仍为Aug. 18, 1916，显然系误植。

② 目前美国商会在上海和台北亦设有分会。详见 http://www.Amcham-shanghai.org/AmChamPortal/PortalDefault.aspx?HLLink=Par_link_Homepage&Tb_Name=Home，2010年8月1日访问。

型投资案，可以发现，这些投资案大都牵涉清末以来列强在中国的势力范围划分和让渡权（concession）问题，因此这些投资问题的交涉，主要牵涉的是政治外交因素，亦即一边是美国大企业与美国政府，另一边是中国政府。然而，前者——美国大企业及其政府之间有时合作，有时冲突；而后者——与中国政府的关联，则牵涉清末以来与列强之间错综复杂的权利纠葛，不同个案面临不同的问题，有其相似性，亦有相异性。研究者认为通过具体个案的分析，有助于厘清美国大企业与近代中国的关联。

条约，是中外往来的依据。自鸦片战争以来，中外关系的运作大抵建立在不同阶段的条约关系上，学者亦有称之为“条约体系”或“条约制度”（Treaty System），但近年的研究则抛开条约体系的角度，提出各种新见解^①。然而不同阶段的条约对美国在华商务发展究竟产生哪些影响，或者说条约关系在实际的商务交涉中具有怎样的功能，乃至条约关系的实际运作，在个别的商务个案中呈现怎样的形貌，过去有关条约制度的研究角度较偏重政治外交层面，而较少从中外经贸关系和条约内容的运作来考察其意义。本书主要以个案来呈现条约关系，如何落实于近代中美经贸发展关系中，借此厘清条约利益在商务发展中的实质面向。

两国间的通商贸易，如依照近代国际通商之惯例，并在概念上有一共识，亦即两缔约国之人民有相互通商航海之自由，得各以船舶装运货物，向他方之商港自由到达。此一国际通商的行为，不能称为侵犯沿岸贸易权^②。然而，只要是独立之国家莫不保留其沿海贸易权和内河航行权于其本国之国民。如有例外，则必须于条约中

① 主要为费正清（John King Fairbank）所建立的“朝贡贸易体系”及鸦片战争后“条约体系”的论述，于近二十年来学界已有所质疑。有关中外条约及条约体系的研究，近年有相当丰富的研究成果，相关讨论见本书第一章“条约制度与清末美国在华商务的开展”。

② 王洸：《外人在华航业实况与收回航权问题》，《外交评论》1934年4月，第72～73页。

明定，且给予互惠，而非如中国近代以来所签订的中外条约中仅加以片面限定^①。在早期中美条约中有关商务的条约内容，较关键的条款如下。

(1) 沿海贸易权：根据《中美望厦条约》第三款规定：“合众国人民之船只在五口者装载货物互相往来，任听其便。”由于条约所言“货物互相往来，任听其便”的定义含糊，使得西方列强竞相援引，径自在中国五口通商口岸间航行贸易，中国沿海贸易自主权因之沦丧^②。

(2) 内河航行权：一如沿海贸易权，内河航行权的丧失，亦由条约之延伸解释及情事发展逐步演变而成。咸丰八年（1858）英国取得长江汉口以下的航行权，但仅止于航行通商，除指定口岸（不逾三口）外，英商轮船并不能于长江沿岸各港进出口货物^③。咸丰十一年中英长江通商章程，允许英商在上海及长江口

① 由清末通商口岸所形成的不平等条约制度，在1920年代因中国民族主义的昂扬开始受到挑战。1920年代后期不论是国民政府展开的“革命外交”或北洋政府的修约外交，均获得一定的成就。其中就中美条约关系而言，最重要的成就莫过于1928年签订的平等新约——《中美关税新约》，美国率先承认中国适用关税自主之原则，并给予互惠原则。详见吴翎君《美国与中国政治（1917～1928）——以南北分裂政局为中心的探讨》，载张玉法主编《中国现代史丛书》（8），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96，第244～253页。

② 于能模认为沿海贸易权的丧失，始于《中美望厦条约》及《中法黄埔条约》。在最初时期道光二十二年的《中英南京条约》及翌年《虎门条约》均无此项规定。见于能模《外人在华享有内河航行与沿海贸易权之条约依据》，《东方杂志》第28卷第22号，1931年11月，第15页。王洸则认为沿海贸易权之丧失，始于《南京条约》及《五口通商章程》，此二条中国所谓开放口岸系只许英国于此五口通商贸易，未规定含有沿岸航行之性质，然因中国之放任而完全成立。见王洸《外人在华航业实况与收回航权问题》，《外交评论》1934年4月，第75页。具体综述之研究，详见李育民《近代中国的条约制度》，湖南人民出版社，2010，第175～203页。

③ 《中英天津条约》第十款规定：“长江一带各口岸英商船只俱可通商……准将自汉口溯流至海各地选择不逾三口，准为英船出进货物通商之区。”条约见田涛主编《清朝条约全集》第1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9，第199页。即除指定三口岸之外，并无出进货物之权。

岸运输土货，此后即见英船充斥中国江面^①。如以条约的明文规定而言，外轮行驶中国内河应始于中日《马关条约》，条约列强在华才有比较完整的内河航行权。据《马关条约》第六款准许日轮从宜昌至重庆，及从上海至吴淞江及运河，以至于苏州、杭州航行之权，并可搭客载货^②。各国沿用“最惠国待遇”条款一体均沾。

(3) 商务拓展权利：据 1858 年《中美天津条约》第十二款，美国人民取得在中国通商口岸居住和租地的权利^③。1895 年以后，美商在华活动，又得利于中日《马关条约》(1895) 和《中美续议通商行船条约》(即 1903 年中美商约)。马关条约不仅为日本也为列强包括美国在内，打通了进入中国内河，扩大直接贸易的区域，此外还有优惠的税率和在华投资设厂等贸易权利。

然而，在实际的个案中，往往可发现清政府不同意或抵制上述条约所载之权利。在作者过去研究美孚石油公司个案中，发现外国企业在中国内地是否可设置经理处（经销处）的争议即悬置多年未曾解决。外国企业所引用的是 1858 年《天津条约》第九款“英商可在内地游历通商”等语，但中国政府认为游历（travel）或为

① 叶作舟：《收回外人在华航行权问题》，《东方杂志》第 31 卷第 12 号，1934 年 6 月，第 57～58 页。据长江通商章程第二款：“洋商由上海运土货进长江……”第三款“洋商由上海运别口所来之土货……”第五款“洋商由长江口岸运土货回上海”，实则已准许洋商在上海与长江各口间往来运输土货。

② 田涛主编《清朝条约全集》第 2 辑，第 912 页。关于外人在华内河航行权的详细讨论，可参见应俊豪《炮舰与外交的迷思——1920 年代前期长江上游航行安全问题列强的因应之道》（台北：学生书局，2010）第二章有关内河航行权的讨论。根据该书作者的研究结果，即使到了 1920 年代，外国轮船仍未能依据中外签订的章程充分享有自由往来未开放通商内港从事贸易的权利。因此，外国经由中外条约或章程取得的部分权利，并不等同于实际的情况。

③ 《天津条约》第十二款：“大合众国民人在通商各港口贸易，或久居或暂住，均准其租赁民房或租地自行建楼，并设立医院、礼拜堂及殡葬之处，听大合众国人与内民公平议定租息……”“外交部”编《中外条约汇编》，台北：文海出版社，1964，第 127 页；田涛主编《清朝条约全集》第 1 辑，第 197 页；详见李育民《近代中国的条约制度》第 50～56 页有关通商口岸制度形成的探讨。